

桃園市政府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王思云
電話：3322101分機8015
電子信箱：80018616@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12日
發文字號：府勞就字第11001708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80240100J_1100170853_ATTACH1.pdf、
380240100J_1100170853_ATTACH2.pdf)

主旨：有關勞動部110年7月8日修正發布「安心即時上工計畫」
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勞動部110年7月8日勞動發創字第11005105512號函辦理。
- 二、為協助受疫情影響之勞工，穩定其經濟生活，旨揭計畫勞動部前以109年4月10日勞動發創字第1090505126號令訂定發布，現以110年7月8日勞動發創字第11005105512號令修正發布「安心即時上工計畫」第6點，年滿15歲以上之持中華民國發給永久居留證及工作許可之外國人，得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申請登記。
- 三、相關詢問事項請洽本府就業職訓服務處認定給付課王思云業務輔導員或葉思瑜業務輔導員，電話03-3322101分機8015。
- 四、檢附勞動部函暨旨揭計畫修正規定各1份。

正本：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桃園郵局、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中壢監理站、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法務部行政執行

人事室 110/07/12 14:53



1100004432

有附件



署桃園分署、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市復興區公所、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大溪稽徵所、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桃園辦事處、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中心、勞動部勞工保險局桃園辦事處、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衛生福利部北區兒童之家、衛生福利部桃園療養院、財政部北區國稅局、交通部中央氣象局新屋氣象站、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桃園監理站、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楊梅稽徵所、內政部移民署北區事務大隊桃園市專勤隊、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財政部北區國稅局中壢稽徵所、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桃園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少年輔育院、法務部矯正署桃園監獄、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國軍桃園總醫院、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本府各一級機關、本府所屬二級機關(桃園市政府就業職訓服務處除外)、本市各區公所(不含復興區公所)、本市各大專院校(銘傳大學(桃園校區)、中原大學、元智大學、長庚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開南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除外)、本市各市立學校〈不含秀才分校〉(桃園市立原住民實驗高中籌備處、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除外)、本市各市立幼兒園

副本：

